

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和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基于实事求是和独立判断的立场，对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

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具有从事证券业务的资格，并且有长期担任国内上市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经验。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审计意见。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有利于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保护公司股东利益。因此，我们对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表示事前认可，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此页无正文，为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

刘桂雄

卢树华

赵汉根

2022年4月27日